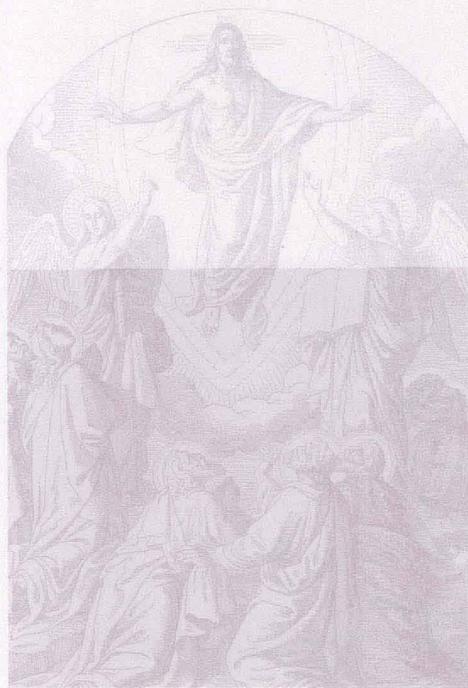


基督教经典译丛



William L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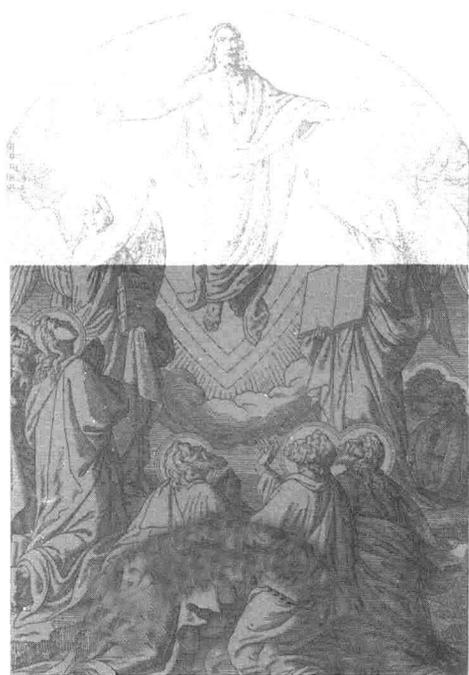
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

敬虔与圣洁生活的 严肃呼召

【英】劳威廉著 杨基译



基督教经典译丛



主编 何光沪

副主编 章雪富 孙毅 游冠辉

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

敬虔与圣洁生活的 严肃呼召

【英】劳威廉 著 杨基 译

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2013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中文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本书根据William Law, 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 Dent Everyman edition, 1906 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敬虔与圣洁生活的严肃呼召 / (英) 劳威廉著; 杨基译. --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3.11
(基督教经典译丛)

ISBN 978-7-108-04617-8

I. ①敬… II. ①劳… ②杨… III. ①基督教-研究
IV. ①B9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71598号

丛书策划 橡树文字工作室

特约编辑 刘 峤

责任编辑 张艳华

装帧设计 罗 洪

责任印制 郝德华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11月北京第1版
201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635毫米×965毫米 1/16 印张 20.5

字 数 270千字

印 数 0,001-7,000册

定 价 35.00元

基督教经典译丛

总 序

何光沪

在当今的全球时代，“文明的冲突”会造成文明的毁灭，因为由之引起的无限战争，意味着人类、动物、植物和整个地球的浩劫。而“文明的交流”则带来文明的更新，因为由之导向的文明和谐，意味着各文明自身的新陈代谢、各文明之间的取长补短、全世界文明的和平共处以及全人类文化的繁荣新生。

“文明的交流”最为重要的手段之一，乃是对不同文明或文化的经典之翻译。就中西两大文明而言，从17世纪初以利玛窦（Matteo Ricci）为首的传教士开始把儒家经典译为西文，到19世纪末宗教学创始人、英籍德裔学术大师缪勒（F. M. Müller）编辑出版五十卷《东方圣书集》，包括儒教、道教和佛教等宗教经典在内的中华文明成果，被大量翻译介绍到了西方各国；从徐光启到严复等中国学者、从林乐知（Y. J. Allen）到傅兰雅（John Fryer）等西方学者开始把西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著作译为中文，直到20世纪末叶，商务印书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和其他有历史眼光的中国出版社组织翻译西方的哲学、历史、文学和其他学科著作，西方的科学技术和人文社科书籍也被大量翻译介绍到了中国。这些翻译出版活动，不但促进了中学西传和西学东渐的双向“文明交流”，而且催化了中华文明的新陈代谢，以及中国社会的现代转型。

清末以来，先进的中国人向西方学习、“取长补短”的历程，经历了两大阶段。第一阶段的主导思想是“师夷长技以制夷”，表现为洋务运动之向往“船坚炮利”，追求“富国强兵”，最多只求学习西方的工业技术

和物质文明，结果是以优势的海军败于日本，以军事的失败表现出制度的失败。第二阶段的主导思想是“民主加科学”，表现为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尊崇“德赛二先生”，中国社会在几乎一个世纪中不断从革命走向革命之后，到现在仍然需要进行民主政治的建设和科学精神的培养。大体说来，这两大阶段显示出国人对西方文明的认识由十分肤浅到较为深入，有了第一次深化，从物质层面深入到制度层面。

正如观察一支球队，不能光看其体力、技术，还要研究其组织、战略，更要探究其精神、品格。同样地，观察西方文明，不能光看其工业、技术，还要研究其社会、政治，更要探究其精神、灵性。因为任何文明都包含物质、制度和精神三个不可分割的层面，舍其一则不能得其究竟。正由于自觉或不自觉地认识到了这一点，到了20世纪末叶，中国终于有了一些有历史眼光的学者、译者和出版者，开始翻译出版西方文明精神层面的核心——基督教方面的著作，从而开启了对西方文明的认识由较为深入到更加深入的第二次深化，从制度层面深入到精神层面。

与此相关，第一阶段的翻译是以自然科学和技术书籍为主，第二阶段的翻译是以社会科学和人文书籍为主，而第三阶段的翻译，虽然开始不久，但已深入到西方文明的核心，有了一些基督教方面的著作。

实际上，基督教对世界历史和人类社会的影响，绝不止于西方文明。无数历史学家、文化学家、社会学家、艺术史家、科学史家、伦理学家、政治学家和哲学家已经证明，基督教两千年来，从东方走向西方再走向南方，已经极大地影响，甚至改变了人类社会从上古时代沿袭下来的对生命的价值、两性 and 妇女、博爱和慈善、保健和教育、劳动和经济、科学和学术、自由和正义、法律和政治、文学和艺术等等几乎所有生活领域的观念，从而塑造了今日世界的面貌。这个诞生于亚洲或“东方”，传入了欧洲或“西方”，再传入亚、非、拉美或“南方”的世界第一大宗教，现在因为信众大部分在发展中国家，被称为“南方宗教”。但是，它本来就不属于任何一“方”——由于今日世界上已经没有一个国

家没有其存在，所以它已经不仅仅在宗教意义上，而且是在现实意义上展现了它“普世宗教”的本质。

因此，对基督教经典的翻译，其意义早已不止于“西学”研究或对西方文明研究的需要，而早已在于对世界历史和人类文明了解的需要了。

这里所谓“基督教经典”，同结集为“大藏经”的佛教经典和结集为“道藏”的道教经典相类似，是指基督教历代的重要著作或大师名作，而不是指基督徒视为唯一神圣的上帝启示“圣经”。但是，由于基督教历代的重要著作或大师名作汗牛充栋、浩如烟海，绝不可能也没有必要像佛藏道藏那样结集为一套“大丛书”，所以，在此所谓“经典译丛”，最多只能奢望成为比佛藏道藏的部头小很多很多的一套丛书。

然而，说它的重要性不会“小很多很多”，却并非奢望。远的不说，只看看我们的近邻，被称为“翻译大国”的日本和韩国——这两个曾经拜中国文化为师的國家，由于体现为“即时而大量翻译西方著作”的谦虚好学精神，一先一后地在文化上加强新陈代谢、大力吐故纳新，从而迈进了亚洲甚至世界上最先进国家的行列。众所周知，日本在“脱亚入欧”的口号下，韩国在其人口中基督徒比例迅猛增长的情况下，反而比我国更多更好地保存了东方传统或儒家文化的精粹，而且不是仅仅保存在书本里，而是保存在生活中。这一事实，加上海内外华人基督徒保留优秀传统道德的大量事实，都表明基督教与儒家的优秀传统可以相辅相成，这实在值得我们深长思之！

基督教在唐朝贞观九年（公元635年）传入中国，唐太宗派宰相房玄龄率宫廷卫队到京城西郊欢迎传教士阿罗本主教，接到皇帝的书房让其翻译圣经，又接到皇宫内室听其传讲教义，“深知正真，特令传授”。三年之后（公元638年），太宗又发布诏书说：“详其教旨，玄妙无为；观其元宗，生成立要。……济物利人，宜行天下。”换言之，唐太宗经过研究，肯定基督教对社会具有有益的作用，对人生具有积极的意义，遂下

令让其在全国传播（他甚至命令有关部门在京城建造教堂，设立神职，颁赐肖像给教堂以示支持）。这无疑显示出这位大政治家超常的见识、智慧和胸襟。一千多年之后，在这个问题上，一位对中国文化和社会贡献极大的翻译家严复，也显示了同样的见识、智慧和胸襟。他在主张发展科学教育、清除“宗教流毒”的同时，指出宗教随社会进步程度而有高低之别，认为基督教对中国民众教化大有好处：“教者，随群演之浅深为高下，而常有以扶民性之偏。今假景教大行于此土，其能取吾人之缺点而补苴之，殆无疑义。且吾国小民之众，往往自有生以来，未受一言之德育。一旦有人焉，临以帝天之神，时为耳提而面命，使知人理之要，存于相爱而不欺，此于教化，岂曰小补！”（孟德斯鸠《法意》第十九章十八节译者按语。）另外两位新文化运动的领袖即胡适之和陈独秀，都不是基督徒，而且也批判宗教，但他们又都同时认为，耶稣的人格精神和道德改革对中国社会有益，宜于在中国推广（胡适：《基督教与中国》；陈独秀：《致〈新青年〉读者》）。

当然，我们编辑出版这套译丛，首先是想对我国的“西学”研究、人文学术和宗教学术研究提供资料。鉴于上述理由，我们也希望这项工作对于中西文明的交流有所贡献；还希望通过对西方文明精神认识的深化，对于中国文化的更新和中国社会的进步有所贡献；更希望本着中国传统中谦虚好学、从善如流、生生不已的精神，通过对世界历史和人类文明中基督教精神动力的了解，对于当今道德滑坡严重、精神文化堪忧的现状有所补益。

尽管近年来翻译界出版界已有不少有识之士，在这方面艰辛努力，完成了一些极有意义的工作，泽及后人，令人钦佩。但是，对我们这样一个拥有十几亿人口的千年古国和文化大国来说，已经完成的工作与这么巨大的历史性需要相比，真好比杯水车薪，还是远远不够的。例如，即使以最严格的“经典”标准缩小译介规模，这么一个文化大国，竟然连阿奎那（Thomas Aquinas）举世皆知的千年巨著《神学大全》和加尔文（John

Calvin) 影响历史的世界经典《基督教要义》，都尚未翻译出版，这无论如何是令人汗颜的。总之，在这方面，国人还有漫长的路要走。

本译丛的翻译出版，就是想以我们这微薄的努力，踏上这漫长的旅程，并与诸多同道一起，参与和推动中华文化更新的大业。

最后，我们应向读者交代一下这套译丛的几点设想。

第一，译丛的选书，兼顾学术性、文化性与可读性。即从神学、哲学、史学、伦理学、宗教学等多学科的学术角度出发，考虑有关经典在社会、历史和文化上的影响，顾及不同职业、不同专业、不同层次的读者需要，选择经典作家的经典作品。

第二，译丛的读者，包括全国从中央到地方的社会科学院和各级各类人文社科研究机构的研究人员，高等学校哲学、宗教、人文、社科院系的学者师生，中央到地方各级统战部门的官员和研究人员，各级党校相关教员和有关课程学员，各级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官员和研究人员，以及各宗教的教职人员、一般信众和普通读者。

第三，译丛的内容，涵盖公元1世纪基督教产生至今所有的历史时期。包含古代时期（1—6世纪）、中古时期（6—16世纪）和现代时期（16—20世纪）三大部分。三个时期的起讫年代与通常按政治事件划分历史时期的起讫年代略有出入，这是由于思想史自身的某些特征，特别是基督教思想史的发展特征所致。例如，政治史的古代时期与中古时期以西罗马帝国灭亡为界，中古时期与现代时期（或近代时期）以17世纪英国革命为界；但是，基督教教父思想在西罗马帝国灭亡后仍持续了近百年，而英国革命的清教思想渊源则无疑应追溯到16世纪宗教改革。由此而有了本译丛三大部分的时期划分。这种时期划分，也可以从思想史和宗教史的角度，提醒我们注意宗教和思想因素对于世界进程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

中国人民大学宜园

2008年11月

中译本导言

孙毅

劳威廉 (William Law) 1686 年生于英国的北安普敦郡。1705 年，劳威廉进入剑桥大学以马内利学院学习。1711 年他在剑桥大学获得硕士学位，并得以留在那里教书。但后来因为拒绝宣誓效忠于新继位的国王乔治一世，而失去在剑桥大学的教学及研究席位。

自 1727 年开始，他成为爱德华·吉本 (Edward Gibbon, 1666—1736) 这个家庭的私人教师，负责教导他的儿子爱德华。他的这个学生爱德华的儿子就是《罗马帝国衰亡史》一书的作者。后来劳威廉在爱德华出国学习期间，依然留在这位吉本家作为家庭的灵性指导教师，一直到 1740 年。在他生活的这段时期，他有机会接触并影响到几位时常来他这里向他求教的年轻人，其中包括卫斯理弟兄 (John and Charles Wesley)，以及诗人约翰·拜罗姆 (John Byrom) 等人。

1740 年他回到了家乡。他的父亲去世后在这里给他留下了一处房产。他在这里生活、写作、做慈善的事情达二十一年。1761 年，劳威廉得了肾炎，于 4 月 9 日去世。

劳威廉一生写过不少著作，但其中最著名的就是这部《敬虔与圣洁生活的严肃呼召》(以下简称《严肃呼召》)。这本书是一部曾经影响那个时代宗教大复兴的重要著作，它影响了卫斯理弟兄等很多同时代的年轻人。曾深受这本书影响的萨缪尔·约翰逊博士回忆说：“我曾经是一

位放纵的宗教空谈者，其实我对它的思想了解并不多。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我去牛津读书，在那里也没有遇到什么麻烦。然而在牛津，有一天我拿起劳威廉的《严肃呼召》，心想这又是一本令人乏味的书，正准备像以往一样对它嘲笑一番的时候，我发现劳威廉抓住了我，使我在对它进行了理性探究后，第一次认真地去思想宗教。”^①

—

在《严肃呼召》这本书的一开始，劳威廉就向人们提出了一个核心问题：何为真正的敬虔？它表现于外在的行为上还是只存在于人的内心？是不是一个人祷告的时间或次数越多就越敬虔？读的圣经越多或参加的宗教活动越多就越敬虔吗？

这个问题触及现代人对敬虔理解的不同之处。我们这个时代的敬虔观深受近代以来敬虔派敬虔观念的影响。其实这种敬虔观最初原本既包含了个人内在的追求，同时也注重内在生命更新所带来的外在日常行为方式上的转变。然而，在经历了多个世纪的变化后，特别是在启蒙运动的诠释与影响下，这种敬虔观念逐渐地分裂为两个相互分离的部分：个人内在灵性生命的追求，以及外在与善行有关的道德行为。似乎前者成了个人的私事，而后者才是在公共领域中有意义的表现。随着这种分离，在宗教领域中理解敬虔，就与个人寻求内在灵性的满足关联起来，成为这种敬虔观念中最为重要的方面。

这种敬虔观念所注重的，是个人借着上帝的话语，以及默想、祷告，得以建立并维持自己与基督之间的生命关系。不过，这里进而强调的是，这种关系是建立在个人私下对基督的寻求之基础上的。在心灵里与基督的亲近，带来了个人灵性层面的感动、释放与满足。个人在基督的里面被从这个世界中分别出来，生命因此有了从基督而来的圣洁。

^① Boswell, *Life of Johnson*, ch. 1. 参见包斯威尔，《约翰逊传》第10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

在这个背景下，生命的敬虔主要体现在个人在心灵与基督的合一。在日常生活中，这种敬虔的外在表现就是每天有多少时间与上帝独处。

但对于劳威廉来说，敬虔并不是单指一个人在宗教上比较认真，很热情地参加各种宗教的活动，时常独自地祷告、灵修，花很长时间读经，甚至可以背诵不少经文等。这些只是构成人敬虔生活的某些环节。对于劳威廉来说，“敬虔意味着摆上整个生命，全然献给上帝。因此，所谓敬虔者，就是不再随从自己的意思或今世的风俗，而是单单顺从上帝的旨意，凡事都尊崇上帝，凡事都服侍上帝，凡事都奉上帝的名，凡事都荣耀上帝，平时生活尽都成为敬虔。”（1章）这是敬虔的本质。

敬虔不单是指灵性中的一种感受，似乎与人的思想、情感或日常生活行为无关。当劳威廉讲到“凡事”的时候，他已经在谈及人的日常生活。受到改革宗神学思想的影响，劳威廉认为敬虔既在于人的心灵，又外显为一种生活方式。敬虔体现为祷告生活与日常事务之间的完全一致，是人每天都“向上帝而活”这个最高意义上的“里外一致”或“知行合一”。“除非我们生活中一切日常行为都向上帝而活，除非上帝成为我们一切行为的准则和尺度，否则就不能说我们‘向上帝而活’，正如除非我们在祷告中完全指望上帝，否则就不能说我们‘向上帝祷告’。”（1章）人在上帝面前是怎样祷告的，就应当怎样在日常生活的凡事上活出来。

但在日常生活中，劳威廉却让人们注意到这样一幅景象：“您看见他们在灵修祷告的时间和地点遵守规矩，而教会崇拜一结束，他们就与那些鲜于踏足教会或从不进教会的人毫无二致。他们的生活方式、花钱度日的方式，他们的情感、娱乐、工作和消遣全都与世人无异……这才是那样的基督徒被轻狂世俗之人嗤笑的原因，不是因为他们真的献身上帝，而是因为他们的‘敬虔’不过是偶尔祷告而已。”（1章）在他看来，这不是基督信仰中所讲的敬虔，甚至不是基督信仰，因为这种生活不是圣经中所教导的生活方式。这是一种导致人格分裂的生活方式。从

基督信仰的角度来看，这种人生不过是“一个异教徒的人生点缀以基督徒的祷告”（1章）。

二

如果在现实生活中会时常地看到上面所描述的现象，那么劳威廉下面要分析的问题就是：为什么大多数的人都缺乏这种真正的敬虔？原因是什么呢？

单就男人易于爆粗口的原因来看，“非礼之辞如此普遍的原因在于，男人不愿意凡事都讨上帝喜悦。因为，如果一个男人足够敬虔，平时愿意凡事都讨上帝喜悦，并以此为世上最幸福、最美好之事，那他就不再也不会讲脏话了”。（2章）简而言之，就是人不愿意在凡事上讨上帝的喜悦。如果用加尔文的话来说，就是在人的生命中还没有对上帝的敬畏或爱扎根在其中。扎根，是指在日常生活中行每样事情的时候都会想到上帝，有时虽然还不是太情愿，但出于敬畏，还是选择了在某件事上照上帝的意思去做。而更积极的愿意则是出于爱上帝的原因，而选择去做或不做某件事，以此来讨上帝喜悦。无论怎样，问题的核心就在于，个人是否有这种意愿，即在凡事上讨上帝喜悦的意愿。

当然涉及意愿的问题时，今天人的心思意念可能会比当年劳威廉所想的要更复杂一些。这个复杂的因素就是当代哲学家们所认识到的人的自欺：人在为自己谋益处的时候，还会以为自己在讨上帝的喜悦，就看在此事上人如何给自己找解释。即便是信仰者，自欺也是常见的。圣经中所说的诡诈，并不单指人的虚假或撒谎，更指当人表现出这样的虚假时还不自知，甚至是有意无意地酷似天真。这种自欺可以让一个人的生活分裂为多个方面，我在这个处境下行事是一个样子，而在另一个处境下行事则是另一个样子，总之都有很好的理由。我在祷告中可以为着某件事情在上帝面前痛哭流涕，但在祷告结束之后，依旧有意无意地行类似的事。个人日常生活的这种混乱源自于人们的心灵还没有完全归正，

因此还没有以基督的心为心：“我们要知道，平时生活中一切混乱都是因为我们没有基督徒的心灵，是因为我们不愿意凡事讨上帝喜悦，并以此为上最幸福、最美好之事。因此，我们绝不能以为自己尽管不够完全却与众人无异，以为自己情有可原。”（2章）

关于个人是否“愿意”，人确实可以为自己找到很多理由。对此，保罗的那句话就显得十分有意义：“我们并不是欠肉体的债，去顺从肉体活着。”（罗8：12）人们已经从肉体的控制与束缚中被解救出来；如果你愿意，你可以选择向肉体的诱惑说不；如果你愿意，你可以顺从圣灵的引导，过凡事上讨上帝喜悦的生活。所以劳威廉特别提醒人们，不要把所有问题都归于人们的软弱或能力（力量）有限，其实主要在于个人是否愿意：“因此，我们的问题不在于：我们虽愿意成为良善，变得完全，却由于生来软弱而达不到。真正问题在于：我们不够敬虔，不愿意竭尽全力行善，不愿意凡事都讨上帝喜悦。”（2章）

如果人们任由自己处在这种不敬虔中，原因是不愿意活出这种敬虔生活的话，带出来的尖锐问题就在于：当人看到是自己里面不愿意在凡事上顺服或讨上帝喜悦，那么人们还有什么理由来求上帝的怜悯呢？假如说在日常生活中，人们还时常让自己落在自欺的解释中的话，那么当人们面对死亡，以致自欺再也无法用其他理由来安慰自己的时候，个人就难免会遇到这样的危险：“我们多少可以猜想：一个人弥留之际，当良心强烈谴责他，严厉控告他种种愚妄和疯狂行为如何违背理智，违背基督教义和训诫，违背上帝和众人的一切教导、呼吁和警告时，他自责的痛苦将多么可怕。”（3章）

在这里或许需要处理这样的问题：为什么需要在日常生活中表现出这种敬虔？这对得救是必要的吗？人不是单单因信称义吗？劳威廉说：“基督徒必须把一切美德全都贯彻在平时生活中才能得救，基督徒平时的一切行为必须超越世人，并且反对世俗，基督徒的美德才是至于得救的美德。倘若我们平时的生活不能彰显谦卑、舍己、轻看世界、灵里贫穷

和属天情感，那我们就没有基督徒的生活。”（1章）如果是这样，那么，这是否是因行为而称义呢？对这个问题，我们一定要认识到，宗教改革中提出因信称义的时候，就已经伴随着如下的结论：谦卑、舍己和任何善行虽然不是一个人得救的前提，却是他蒙恩得救之后的必然结果和表现，因此在后者的意义上，也可说是得救的必要条件。按照劳威廉所持守的改革宗的教义，人得救的根本原因，乃上帝的预定、拣选、基督的救赎之恩典，以及圣灵的特殊运行。但问题是，如果一个人还没有发自内心的意愿，愿意舍己，在凡事上来荣耀上帝，他怎么能够确定自己就是得救的人呢？

总之，“上面的论述以及许多经文都清楚表明：我们得救与否取决于我们努力得救的诚意和完全的努力行动。”（3章）这句话可以表达为：一个人是否已经得救与其生命中是否具备得救的诚意和完全的努力行动有直接关系。如果说在路德改教的那个时代，他所强调的主要是称义所带来的客观地位上的变化的话，那么，清教运动时期，清教神学家们更多看重的是人经历重生的确据以及由此带来生命的归正表现。对于一个确实蒙恩得救的人来说，生命发生的转折在于，甘心乐意地顺服上帝及他的话语，不是为了赚取救恩，而是显出生命蒙恩的证据。只有经历过生命重生的人，当他显出生命的作为时，不致成为他自义的本钱，而成为他在上帝面前得安慰的凭据。

三

于是顺着劳威廉的思路，我们就被带到这样一个问题面前：如果要脱离上述不敬虔带来的危险，显明自己的确是一个蒙恩得救者的话，究竟要建立起怎样的生活秩序呢？

劳威廉的回答很简单，那就是过一个祷告与日常行事相一致的生活：“虔诚的基督徒当以为处处皆圣地，因上帝无处不在，同样，他当看人生凡事都是圣洁要务，因全部人生都要献上为祭。”（4章）把日常生

活的每个场合，日常生活里所要处理的每件事务，都当作是向上帝所献的祭，在这每样的事务上荣耀他。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每件事情上荣耀上帝的态度，就如牧师在教会的祭坛上所从事的每样事情一样。“因为众人和万物都属于上帝，正如用于圣工的地方、物品和人都被分别为圣，因此，万物都当用来荣耀上帝，众人也都当在各自的位分和职业中向着上帝的荣耀而行。”（4章）

或许这个在日常每样事务上里外一致的原则是人们所知道的，但问题是，人们如何才能将这原则在日常生活中活出来呢？个人是一种非平衡、非稳定的存在者。人在热情来的时候，会在很多或大或小的事情上尽心照上帝的心意做，但在里面的热情过去，人任由自己的情况下，会自然地沉迷于某些自己的喜好，从而导致其生存结构的塌陷，使人不由自主地滑入到谷底。只有对一个已经清楚自己得救的人来说，他才可能摆脱这种生命的起伏。因为他已经建立了与上帝的关系，并从与上帝的和好关系中得着开始新生命的动力。人生这个新的动力，就是在生命中已经扎根的对上帝的敬畏与爱。

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中曾这样论述敬虔：“我所说的‘敬虔’是，我们经历神的恩惠，并因这知识产生我们心里对神的敬畏和爱。”生命里的认识把人们带向上帝，唤起人们对他的敬畏与爱。敬畏是人们即便还不够甘心乐意，但出于敬畏也还是会顺服的态度；而爱是人们甘心乐意地按他的美意在凡事上去荣耀他。这里，对上帝的敬畏与爱是人们过敬虔生活的基本动力。

有时人们会有误解，以为这种敬畏与爱是日常生活中某些时间内心出现的一种感受或情感，时常被人们称为“感动”。有些人只以这种感动或情感来引导自己。但劳威廉在这里谈到的并非是一时的感受或情感，而是生命本身的基本特质。出于对上帝的敬畏及爱的生命深处的热情更多的是以某种理性表现出来。在劳威廉看来，这种理性或原则是把握我们人生的主要方式，这特别表现在人们处理上帝所赋予他们的时间

与财富方面：“我们生活的性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的消费方式。如果理性和宗教在这方面掌管我们，那么理性和宗教就已经在很大程度上掌管了我们的人生。”（5章）

这里所说的理性并非指人自己的理性或编织出来的理由，而是指圣经的原则及智慧。这里预设的一个基本前提就是，在人日常生活的所有领域中，圣经的原则都会有更为具体的应用，都可以体现为某些具体的原则。如果人们因为敬畏与爱的缘故，愿意照着圣经的原则将其活出来，那么人就以理性或智慧的方式表达了生命中对上帝的敬畏与爱，内在良心就不会责备自己。在这个观念之下，敬虔的生活正像保罗所说的那样，在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不论在上帝面前还是在人面前，都存着无愧的良心去生活。

在人的日常生活中，虽然人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事情，因此可以涉及各种相应的规则，但在劳威廉看来，日常生活中需要处理的最为重要的东西只有两样，对于它们的处理也特别需要人的理性：“有两样东西特别需要置于严格规矩之下，这两样东西倘若善加利用，就是上帝赐给我们和众人的伟大祝福：时间和金钱。这两样都是上帝的礼物，让人有机会也有途径可以一生行善，勤作不辍。一个人敬虔地严格管理其中一样，就不可能长期忽略另一样；若人乐于敬虔地管理和使用两者，就已登上基督徒成圣的天梯。”（8章）在日常生活中如何更好地把握这两样上帝赐与的资源，在以最好的方式来应用它们之中活出基督徒的敬虔，占据了劳威廉这本书的大部分篇幅。

四

劳威廉在花了不少笔墨谈论人们如何在使用财物上活出敬虔之后，就转到了时间方面。在涉及时间问题时，他的谈论方式有些特别，他不是讲如何节省或最大效益化地使用时间，就如今天人们一提到时间会自然而然地想到的那样，而是主要在讲每天能够拿出固定的五个时段来

祷告。这让人们不由得想要问：为什么人们需要每天花这么多时间，还要定时几次来到上帝面前祷告？每个认信的人都当如此，还是那些有闲暇的人们才当如此？劳威廉自己也意识到这些问题：“有些人或许会想：这些祷告的时辰太过密集，只有那些整天闲得没事做的人才能遵守。这种安排不应强加于普通人，因为他们要照顾家庭，做生意，忙工作；也不能强加于绅士，因为他们的身份和地位不允许他们如此频繁灵修。他们认为这种安排只适合修道院的修士和修女，或不像他们那样忙于世事的人。”（20章）

对于这个问题，劳威廉的看法是：智慧地使用上帝所赐与的时间，正体现在每天需要花足够的时间祷告，否则我们的时间资源就不会得到最好地使用。“多数商绅过于沉迷于世俗事务，远远超过人类理性生活和世界所必需的。”（20章）这其实也是今天那些忙于工作事务之人士的真实写照。特别是对于今天生活在市场经济下的城市人群来说，由于行业中竞争的存在，让人总感到有多少时间投入到工作中都不够。职场中活在竞争压力下的人们对于时间有一个基本的前设：如果你花的时间比对方多，那么你就会在行业的竞争中占上风。在这个背景下，除了礼拜天，平时能够把时间用在读经、祷告或其他宗教活动上实际是太难了。其实，不是人们没有时间，而是人们愿不愿意把时间花在这个方面。用劳威廉的话来说，首先还是一个是否愿意的问题，即是否愿意从对工作的沉迷中走出来，是否愿意把工作只看作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理性地对时间有更合理的使用。

当然从上面劳威廉的表达来看，另一个原因乃是，人们的身份及地位使他们不能够像那些没有重要事务压在身上的人那样，如此频繁地灵修。如果一个人对于来到上帝面前还存有来自世俗身份上的障碍，这表明他还不是太清楚自己得救后的身份。在劳威廉看来，从那个终极的福分的角度看，无疑后面那个身份比世俗的身份要更为重要。世俗的身份并不能让人在上帝的审判面前起一丁点儿的作用：“尽管您目前身份高